

附件 2

“两轻一免”清单

处罚情形	违法行为种类	适用条件	法律、法规和规章依据	备注
从轻处罚	无			
减轻处罚	无			
不予处罚	在禁牧区域内放养牛、羊等草食动物。	“轻微不罚”	根据《宁夏回族自治区禁牧封育条例》第二十二条规定,在禁牧区域内放牧的,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农牧、林业主管部门或者乡镇人民政府责令改正,给予警告。	